

## 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:	办公楼租金		年度:	2021		
主管部门:	乐山市人民检察院、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		实施单位:	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		
项目资金(万元)						
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执行率		
年度资金总额	14	14	14	100%		
其中:财政拨款	14	14	14	100%		
其他资金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
	租用原信用社大楼作为办公办案场所,租用居民房作为食堂,租用警车停车位			已完成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目标指标	目标值	业绩指标	完成率	
投入与管理	投入管理	预算编制合理性	合理	100%	100%	
		预算执行率	=100	100	100	
		预算资金到位率	=100	100	100	
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100%	100%	100%
		财务监控有效性	有效	100%	100%	100%
		资金使用规范性	规范	100%	100%	100%
	实施管理	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	符合	100%	100%	100%
		合同管理完备性	完备	100%	100%	100%
		监理规范性	规范	100%		
		系统运维规范性	规范	100%	100%	100%
	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100%	100%	100%
		项目验收规范性	规范	100%	100%	100%
	资产管理			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租用场地数量	办公室14间,居民房2套,停车位5个	100%	100%	
	质量指标	未发生安全事故	未发生安全事故	100%	100%	
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1年	100%	100%	
	成本指标	租金费用总额	未超过预算	100%	100%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检察工作开展	保障检察工作开展	100%	100%	

双百目标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	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	95%	95%